

上海市嘉定区地区工作办公室

嘉地区〔2022〕30号

区地区办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2 年，区地区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上海法治政府建设规划(2021-2025 年)》有关规定和要求，现根据《2022 年嘉定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与责任分工》，将我办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一) 落实主体责任，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区地区办党组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坚持党组织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领导，结合部门实际工作情况，认真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责任制的规定，调整领导小组成员，明确办党组书记、主任为推进法治建设的主要负责人，做到普法工作亲自研究、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

督办、重大活动亲自参与。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

（二）完善制度体系，持续增强依法治理水平

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部门工作总体布局，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四个一”（即一机构一方案一清单一项目）工作体系建设。实施《区地区办党组会议议事规则》《区地区办关于执行“三重一大”制度的实施办法》，把“五大程序”作为重大决策的法定程序。定期组织班子成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健全党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确保党组决策符合法律规定，进一步推进党组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加强述职督查、考核评估等工作，强化问责机制，把推进法治建设纳入到主要负责人述职报告和“一岗双责”的考核评估中。

（三）加强学法用法，不断提升干部法治素养

1、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建立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加强党政领导班子法治教育，增强领导干部尊法守法意识，组织党组中心组成员收看直播、学习条例、收看讲座，通过集体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的方式。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纳入到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

2、坚持全办人员普遍学法，组织全办收看“新年首个工作日学法”宣讲，并充分利用学习培训、全办人员会议等契机，开展集体学法活动，参与率达到100%，引导全办人员将法治融入工作的各环节、全过程，提高大家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

实际问题的能力。

3、加大相关法规条例宣传力度，坚持把《宪法》《民法典》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及相关法律的学习宣传放在突出位置，立足本职，组织全办人员加大对《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上海市志愿服务条例》疫情防控最新政策等，与我办工作息息相关法规条例的学习宣传力度，不断提升法治意识，提高依法治理能力。

（四）聚焦部门职责，推动法治建设提质增效

结合我办工作职责，在社区疫情防控、村居规范化建设、村居民自治等重要工作中都明确了依法推进落实工作要求，为推进我区社会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创造良好法治氛围。

1、用法治力量推进社区疫情防控。把握疫情发展新形势和防控新要求，积极开展群防群控、精准防控和依法防控，认真履行工作职责，根据不断调整的防控新要求调整工作手势。抓好居家隔离人员管控措施落实情况抽查，进一步加强我区社区疫情防控工作，不断查漏补缺、补齐短板，在电话抽查和实地抽查时，向隔离人员和村居工作人员反复宣传相关政策及最新防控手势。充分利用“无疫小区”创建等契机，通过上海嘉定微信公众号、小区内宣传栏、电子屏、宣传品上印刷广告语等方式，推动社区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拖落实落地，筑牢街镇、村居疫情防控底线，切实抓好常态化社区疫情防控工作。

2、拓宽监督渠道，持续深化“阳光村务工程”。明确 2022 年度村务公开信息化平台中的财务报表内容，要求村委会每月要公开资产负债表、收益及收益分配表、收入支出明细表，每年要公开年度预算表和决算表；制定“阳光村务工程”平台上传内容详细解析，完善村委会各类财务发票、收据的上传工作机制，方便村民群众直观了解村委会财务收支情况；深化村务监督机制，指导各涉农街镇做好“阳光村务工程”平台内容梳理审核工作，严格把关公开内容，形成运行高效的监督网络。

3、规范公开信息，打造“透明”村居。按照《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本市居（村）务公开基本目录的通知》要求，制定下发《嘉定区村居务公开和“阳光村务工程”平台公开基本目录》（嘉地区〔2022〕29 号），围绕公开内容、公开时间、公开程序等，指导全区村居按照通知要求，规范村居务公开信息，把村居务公开工作落实到位。

4、开展村级议事协商创新实验工作，发动村民参与。围绕加强党的领导、畅通参与渠道、激发参与活力、提升议事协商实效等实践问题深化探索，保证村级议事协商的可操作性和规范性；把议事协商贯穿村级决策和实施全过程，解决好村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以徐行镇伏虎村为试点，建设党群议事堂为村民自治打造专属场所，依托党群议事会，组织召集村民共同参与乡村建设工作。为增强村级议事协商的规范性，进一

步明确议事协商机制，健全议事协商目录，明确议事协商主体，依法保障了村居民的参与权、知情权、监督权。

5、依规推进“村居减负”工作，为村居减负增能。为更好地深化社会治理创新，切实为基层赋能减负，巩固清理成效，修订发布《嘉定区村居台账（报表）规范目录（2022版）》，要求各相关单位严格执行。除此目录之外，未经区村居台账管理联席会议审批，任何部门和单位不得向村居委会下达台账任务。

6、把法治理念贯穿自治工作始终。以法治为引领，持续完善居村制度建设。一是通过协商民主，指导居村依法依规修订村规民约、“四项制度”、居民公约、楼道公约（住户守则）等自治制度，尤其是常态化疫情防控自律自主管理内化为居民共同遵守的行为规范。二是规范“三会”、居民会议、“一会一组”等制度的程序和内容，进一步发挥各类规约的民主管理作用，完善居村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治理体系。三是健全社区监督委员会、村务监督委员会，完善工作机制，规范居委会下属工作委员会运作，引导专业委员会与社区各类自组织、群众团队、志愿服务力量的衔接和融合。开展全覆盖的居务公开检查，每月检查督导各涉农街镇“阳光村务工程”素材上传至平台情况，依规推进居村务公开。

7、持续完善民主管理制度。通过社区联席会议、管家议事会等民主协商方式，引导多元主体协商共议社区难题，共召开社

区联席会议 1005 次。规范社区“三会”、居民会议、“一会一组”等制度落实，全区共召开听证会 158 次，协调会 376 次，评议会 240 次，居民会议 628 次。

8、持续深化区块全域治理优势。聚焦区块内治理难点和居民需求，完善组织动员机制，引导辖区各方力量，健全“社区—小区—一块区—楼组—楼层”区块网络架构，以精细化、科学化、精准化的操作模式，共同发动、共同组织、共同协商、共同参与、共同解决社区突出问题。

9、精准普法，提升村居干部法治能力。9 月、10 月以“现场+网络”相结合的教学形式，组织开展了村委主任、社区居委会带头人、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新进社工等基层骨干队伍培训，邀请了嘉定区政府特聘民法典讲师、嘉定区法治教育协会理事吴静，上海外国语大学副教授俞祖成等专家，结合我办工作职责，围绕民法典视角下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的工作技巧，疫情防控下如何推进居民自治，指导村居干部们运用法律知识来解决实际问题、推动工作。

10、规范村居委设立审批机制。依规新建制 9 个社区居委会。在前期摸排调研基础上，指导街镇按照“一居一策”原则，细化落实工作具体推进方案，形成工作推进计划，为有序推进规模较大的居委会拆分工作做好准备。

（五）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方向

在全办上下的高度重视和全力配合下，我办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学习形式上还比较单一，需进一步创新学习形式，通过集中学习、自学、邀请宣讲团专家、以个人学习为主，集体学习为辅，广泛开展学习活动。

二、推进落实本市《规划》相关工作举措

（一）完善产业园区、乡镇街道、村居应急处置组织体系，推动村居依法参与预防、应对突发事件。明确社会组织、慈善组织、社会工作者、志愿者等参与突发事件应对的法律地位及其权利义务，完善激励保障措施

组织各村居在“公益上海”平台上建立志愿服务组织，有393个社区（村）在公益上海“社区志愿服务网”注册成立，组建411支志愿服务团队，5393名志愿者参与社区志愿服务。发动招募村居居民加入“公益上海”平台上建立的志愿服务组织。组织志愿者开展小区环境卫生、核酸筛查秩序维护等各类志愿服务，参与突发事件的应对。广泛动员社区类公益基地培育和发展本社区志愿服务团队，引导社区群众依法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积极投身社区治理，增强社区志愿服务供给能力和社区志愿服务参与能力。通过“四进”宣传活动——进“我嘉·邻里中心”，开展“筑梦邻里行 星火志愿心”、“凝聚点滴爱 传承社会爱”、“和睦邻里 你我同行”、“真新真意，公益传递”等一系列主题活动，以基地化运作统好志愿服务的力量，集合形成公益服务

的合力，更好地发挥志愿服务在依法参与预防、应对突发事件中的积极作用。

（二）更好发挥社区云作用，注重发挥“村规民约”“住户守则”等社会规范的引导作用

1、坚持制度加科技的理念，进一步加强宣传发动，深化“社区云”平台推广应用。指导基层及时维护本地人口库信息，实现居民实名认证、门牌号关联，持续用好实时填写走访记录、会议记录、活动开展、问题处置等“社区治理”模块的应用，做到“走百家门”“知百家情”。根据工作需要，下发“社区云-健康监测”“社区云-核酸检测”“社区云-无疫小区”等功能的操作说明及“社区云”手机端操作提示，方便基层迅速掌握辖区内社区健康监测人员信息、核酸检测结果异常的居民情况以及无疫小区申报等。今年8月，根据社区云工作总体安排，举办“线上+线下”专题培训，积极组织村居用户使用居社互动端2.0版本，进一步提升“社区云”各模块的应用效能，畅通村民村情民意表达和参与村级治理的线上渠道，用服务吸引更多的社区居民主动“上云”，切实提高平台的使用率和活跃度。

2、为进一步推进村民落实自我健康管理机制、农村移风易俗工作等，下发工作通知，专题部署嘉定区村规民约修订工作，指导基层村规民约修订完善，结合农村特点，通过主动征询、上门收集，广泛开展修订征询，141个村结合“十条守则”完成村

规民约修订，形成村民自觉遵守的规章制度。

三、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打算

（一）坚持党建引领，聚焦理论指导实践成果化

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法治思想为主线，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继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真正做到深入学习深刻领会，领导干部坚持带头示范学，做到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学透一些，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示范带动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深学细学。精心制定学习、培训、宣传方案，扎实开展干部教育培训、宣传宣讲、专题交流研讨等活动，充分利用各种方法和手段，以大家喜闻乐见的形式，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的热潮。

（二）加强法治保障，聚焦民心实事工程品牌化

做实民心实事工程，打造“我嘉·邻里中心”特色品牌，不断提升人民生活品质。把法治服务推送到“我嘉·邻里中心”，延伸到居村，融入到社区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公共安全中。深化普法宣传，赋能基层自治，营造民主法治氛围，提升管理服务效能。进一步加强平台运用。持续优化延伸“三级平台、五级网络”，强化线上线下互融互补，打造管办服于一体的“一网优服”体系，充分结合日常运行情况、受众体验等因素，建立与之相匹配的顶层设计，建立管理、资源、共享、评价、保障制“五位一体”的运营管理制度，强化绩效评估。

（三）坚持强基赋能，聚焦基层社会治理法治化

深化党建引领、社会协同参与的基层治理模式。健全完善党建引领社会参与的制度体系，统筹基层党组织和群团组织资源配置，支持群团组织、行业协会、市场力量、居民群体参与基层治理和服务，探索“共融型”的基层治理协同机制。通过“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多元组织协调，探索“硬治理”与“软治理”结合，“精治理”与“微治理”相融，实现群众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人人幸福安康的目标，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深化社区共营实践模式。**围绕“结构性嵌入”“参与式共建”“协商式共治”“整体性共享”四个维度，夯实支撑路径，持续深化社区共营实践，以全过程治理为载体，完善社区共营制度结构、政策制定和运作机制，认真梳理总结实践经验、工作方法、操作案例，做好各类宣传、推广，持续推动社区居民共同参与社区治理难点、堵点、瓶颈的突破和解决。**深化区块全域治理模式。**以“人民城市”重要理念为指引，聚焦区块内治理难点和居民需求，进一步完善组织动员机制，激发社区各类人群潜能，健全“社区一小区一块区一楼组一楼层”区块操作网，引导社区内各方力量共同参与、共同解决社区突出问题。**探索做实公益基地建设。**持续引导高校、医院、大剧院、图书馆等各类地标性单位创建公益基地，形成场馆类、服务类、社区类等志愿服务阵地资源。继续关注（村、居）

社区志愿服务团队建设工作，有效引领团队在（村、居）社区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积极探索在村居层面设置社会工作服务站，推进社会工作服务向群众一线延伸。

（四）坚持自治共治，聚焦村居建设规范化

村居是城市的基础，抓好村居规范化建设，是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的前提与保障。**进一步完善基层民主制度。**按照法定程序，进一步完善各类规章制度，强化实施执行力度。不断规范“三会”（听证会、协调会、评议会）、居民会议、“一会一组”（联席会议）等会议制度程序内容，完善民主协商、民主决策实施。指导社区居委会做实居委会下属的专业委员会，深化民主管理。进一步完善居务监督委员会组织架构和规范运行，加强民主监督的力度。**进一步深化村级议事协商工作。**指导各涉农街镇围绕加强党的领导、畅通参与渠道、激发参与活力、提升议事协商实效等实践问题深化探索；持续推进建立健全村党组织领导、村委会负责、各类协商主体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进一步丰富村民议事协商形式，积极打造一批以推进村级议事协商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经验的试点示范村。**进一步完善“阳光村务工程”。**进一步规范村级事务阳光运行，指导各涉农街镇做好“阳光村务工程”平台内容梳理审核工作，严格把关公开内容，形成运行高效的监督网络；继续开展“村务公开、民主理财”飞行检查工作，确保全区村务公开及时、要素全面，民主理财制度

落实、程序规范，不断健全乡村治理体系。。**进一步做好居委规模调整工作。**按照《本市管辖规模较大的居委会拆分工作指引》的相关工作要求，指导街镇制定“一居一策”，细化落实工作推进方案，因地制宜、稳妥有序推进管辖规模较大的居委会拆分工作。**进一步抓好村居减负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嘉定区关于进一步促进村居委会减负增能的实施意见》《关于执行嘉定区村居台账（报表）规范目录（试行）的通知》，持续推进村居委会协助行政事务、挂牌、台账等清理工作。

（五）坚持筑牢防线，聚焦法治力量推动疫情防控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抓实抓细社区疫情防控各项举措，用法治力量推动疫情防控。**进一步推进“无疫小区”创建。**持续推动“无疫小区”创建，每月评选100个村居为无疫示范小区，落细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充分调动整合村居民、党员、物业人员等群体力量，形成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保障社区疫情防控有序有效。**进一步落实自我健康管理机制。**总结推广一批居村落实自我健康管理机制好的做法、经验，进一步提升居村民自我健康管理意识，做到有效凝聚、广泛参与。**进一步抓好居家隔离管控的自查和抽查。**依托“社区云”平台，健全完善村居基础信息库，持续开展村居防控宣传，及时做好社区一线工作人员的关心关爱，提升持续作战能力，夯实基层社区防疫基础，筑牢基层社区防控防线，进一步加强社区疫情防控工作。

(此页无正文)

上海市嘉定区地区工作办公室

2022 年 11 月 18 日